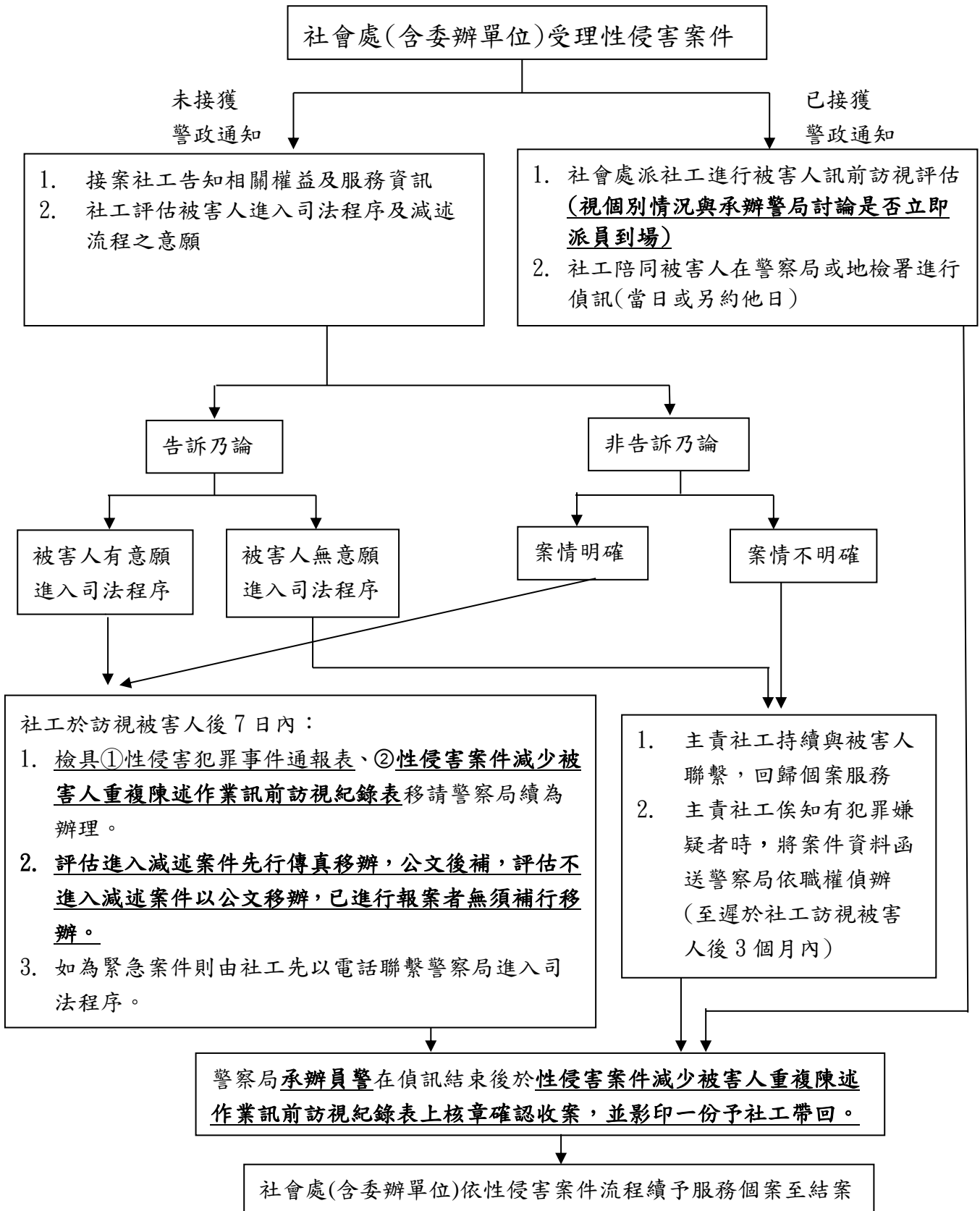


# 新竹縣政府

## 受理「尚未進入司法程序之性侵害案件」處理流程



註 1：社工請確認通報表上案件發生時間及地點正確性(若不清楚則略)，並核章到督導層級。

註 2：社工請於訊前訪視紀錄表內填寫案件特殊狀況(例如聯繫人、被害人是否不願報案、被害人是否驗傷…等)及被害人身心狀況。

註 3：警察局於偵辦時，應針對有特殊身心狀況之被害人，與主責社工討論適宜之筆錄時間，社工員依規定提供陪同服務。